

附件 1

中华预防医学会期刊审计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服务期限：协议签署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

（二）支付方式：服务周期结束收到会计师事务所开具的发票及提交正式审计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款项。

（三）采购数量：1 家。

（四）服务需求：根据期刊前期检查工作情况，对我会主办 5 种期刊（地址分别为北京、天津、郑州、哈尔滨、长春）开展审计并分别出具审计报告。

二、技术需求

（一）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2. 投标人应具有相应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 投标人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相关要求。

（二）人员要求

1. 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成立 6 人以上的团队，分 3—5 组，按规定程序对 5 种期刊开展专项审计。
2. 项目团队成员应熟悉期刊经济管理情况、制度机制、财务管理、经济风险等审计内容。
3. 项目团队应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并于 10 月 13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三）保密要求

中标人应与采购人签署保密协议。未经采购人书面授权同意，不得将服务过程中了解到的采购人工作内容或相关材料向第三方披露，依法依规或司法机关要求披露的除外。